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AND
BIO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董事會公佈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或「報告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97,530	465,037
銷售成本		<u>(277,352)</u>	<u>(411,164)</u>
毛利		20,178	53,873
其他收入	5	24,775	15,826
其他收益淨額	6	2,168	1,9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650)	(35,533)
行政開支		(31,836)	(48,028)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 回撥		(1,174)	5,752
融資成本	7	<u>(1,359)</u>	<u>(1,013)</u>
除稅前虧損	8	(1,898)	(7,143)
所得稅(開支)／抵免	9	<u>(466)</u>	<u>359</u>
年內虧損		<u>(2,364)</u>	<u>(6,784)</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能在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1,843	12,148
在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6,817)	(897)
－所得稅影響	1,023	13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u>(3,951)</u>	<u>11,386</u>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6,315)</u>	<u>4,602</u>
由以下各方應佔之年內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2,364)	(6,558)
非控股權益	—	(226)
	<u>(2,364)</u>	<u>(6,784)</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由以下各方應佔之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持有人		(6,315)	4,828
— 非控股權益		<u>-</u>	<u>(226)</u>
		<u>(6,315)</u>	<u>4,602</u>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經重列)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每股虧損	10		
基本			
— 一年內虧損		(0.03)	(0.08)
攤薄			
— 一年內虧損		<u>(0.03)</u>	<u>(0.0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8,776	368,519
投資物業	11	31,222	32,93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按金		2,665	22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13	3,378	1,445
收購其他金融資產之非即期按金		–	2,500
定期存款		160,398	47,000
遞延稅項資產		3,193	1,378
非流動資產總額		539,632	453,998
流動資產			
存貨		115,940	89,8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13,143	122,95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69	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13	15,055	20,122
衍生金融工具		771	42
已抵押存款		77,051	53,578
定期存款		160,581	161,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499	113,765
		515,109	561,737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	14	–	856
流動資產總額		515,109	562,59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8,043	45,226
合約負債		7,675	13,586
衍生金融工具		22	18
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		76,900	53,950
租賃負債		–	6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0,572	4,783
應付稅項		11,987	11,619
		165,199	129,251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相關的負債	14	–	269
流動負債總額		165,199	129,520
流動資產淨值		349,910	433,07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89,542	887,071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5	3,900	4,290
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		10,000	–
遞延稅項負債		3,270	2,40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170	6,694
資產淨值		872,372	880,377
權益			
股本	16	38,462	38,462
儲備		833,910	841,031
		872,372	879,493
非控股權益		–	884
權益總額		872,372	880,377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號，經修訂及綜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以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獲本公司董事（「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授權刊發。

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修訂對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制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項改革—支柱二立法範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狀況和業績和／或這些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沒有重大影響。

3. 編製和列報綜合財務報表之基礎

本公佈所載全年業績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是摘自該等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要求的適用披露。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客戶合約收益

(i)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ii)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戶外木製品	295,084	460,742
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2,446	4,295
	<u>297,530</u>	<u>465,037</u>

下表按主要地理市場分類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地理市場*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再生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住所地)	47,179	2,446	49,625
澳大利西亞	213,193	—	213,193
北美洲	3,962	—	3,962
歐洲	20,908	—	20,908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9,842	—	9,842
	<u>295,084</u>	<u>2,446</u>	<u>297,530</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再生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主要地理市場*			
中國(住所地)	81,192	4,295	85,487
澳大利西亞	328,919	–	328,919
北美洲	12,756	–	12,756
歐洲	34,037	–	34,037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3,838	–	3,838
	<u>460,742</u>	<u>4,295</u>	<u>465,037</u>

* 客戶之地理位置根據交付貨品所在位置而定。

(b) 分部呈報

按照與本集團管理其業務一致的方式，及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兩個可呈報分部，即(i)生產及銷售木製品；及(ii)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向國內外客戶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木材貿易。
- 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生產及銷售生物質顆粒燃料予國內外客戶。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來自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可呈報分部收入分別指生產及銷售木製品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而自本集團外部客戶所得的收入。

就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各自採用的計量單位為生產及銷售木製品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的「年內(虧損)／溢利(不包括政府補貼之稅後影響)」。

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已抵押存款、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計息銀行借款、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管理。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收入及業績的分析：

(i)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再生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入	295,084	2,446	297,530
分部間收入	<u>3,826</u>	<u>2,857</u>	<u>6,683</u>
可呈報分部收入	<u>298,910</u>	<u>5,303</u>	<u>304,213</u>
年內可呈報分部（虧損）／ 溢利（不包括政府補貼 之稅後影響）	<u>(6,120)</u>	<u>1,066</u>	(5,054)
政府補貼（稅後）			3,966
租賃物業之折舊			(61)
未分配其他收入			487
未分配財務成本			(28)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674)</u>
年內虧損			<u>(2,364)</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再生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入	460,742	4,295	465,037
分部間收入	<u>5,149</u>	<u>2,900</u>	<u>8,049</u>
可呈報分部收入	<u>465,891</u>	<u>7,195</u>	<u>473,086</u>
年內可呈報分部(虧損)/ 溢利(不包括政府補貼 之稅後影響)	<u>(11,548)</u>	<u>970</u>	(10,578)
政府補貼(稅後)			5,111
租賃物業之折舊			(112)
未分配其他收入			1
未分配財務成本			(147)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059)</u>
年內虧損			<u>(6,784)</u>

(ii) 分部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613,084	613,640
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838	1,129
總可呈報分部資產	613,922	614,769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	-	85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40,819	400,966
資產總額	1,054,741	1,016,591
分部負債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78,879	64,898
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338	598
總可呈報分部負債	79,217	65,496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相關的負債	-	26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3,152	70,449
負債總額	182,369	136,214

(iii) 地域資料

非流動資產

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無披露非流動資產的進一步地域資料。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194	7,817
政府補貼	3,966	5,111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股息收入	727	177
租金收入	2,057	1,499
其他	1,831	1,222
	24,775	15,826

6.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296	(1,62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8,932)	430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	548	(4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0)	56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838	–
其他應付款撇賬	–	4,910
其他應收款撇賬	–	(1,315)
其他	(552)	(515)
	<u>2,168</u>	<u>1,980</u>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331	865
債券利息開支	–	95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8	53
	<u>1,359</u>	<u>1,013</u>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979	22,454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713	2,902
	<u>19,692</u>	<u>25,356</u>

根據中國的有關勞動法則及法規，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實體參加地方當局籌辦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據此，有關實體須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合資格僱員薪酬的一定百分比向該計劃作出供款。對該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根據有關計劃，現有及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由相關計劃管理機構支付，除年度供款外，本集團無進一步責任。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的退休福利計劃和香港的強積金計劃下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26(2)段所述的現有供款水平。

9.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361	-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31	27
遞延稅項	74	(386)
所得稅開支／（抵免）	<u>466</u>	<u>(359)</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另有指明者除外。
- (iii) 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故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三年五個年度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v)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型微利企業普惠性所得稅減免政策有關問題的公告》，符合若干條件（包括應課稅溢利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之盈利能力較低之小型企業適用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將降至20%。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獲指定為小型企業，據此，(i) 該等附屬公司首人民幣1,000,000元之應課稅溢利（「首批應課稅溢利」）按實際稅率5%（即按25%首批應課稅溢利之20%）繳稅；及(ii) 餘下不多於人民幣3,000,000元之應課稅溢利（「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實際稅率5%（即按25%餘下應課稅溢利之20%）繳稅。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基於以下數據：

虧損數字計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虧損	<u>(2,364)</u>	<u>(6,558)</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	<u>92,137,051</u>	<u>87,234,989</u>

附註：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及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經計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股份合併的影響後列示，據此，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10股現有普通股已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假設上述股份合併已於去年生效，比較數字已追溯調整。詳情載於附註19。

本集團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作出任何潛在攤薄調整，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所用的分母與上文詳述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分母相同。

11. 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2,181	64,665
減：信貸虧損撥備	(13,360)	(12,186)
	<u>48,821</u>	<u>52,479</u>
原材料貿易按金	50,094	61,887
應收利息	10,103	4,8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373	4,959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48)	(1,248)
	<u>64,322</u>	<u>70,476</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13,143</u>	<u>122,955</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列示）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8,406	28,047
1至2個月	17,334	13,746
2至3個月	5,959	5,841
3個月以上	17,122	4,845
	<u>48,821</u>	<u>52,479</u>

13. 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為人民幣5,216,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122,000元）的一間中國銀行投資產品及人民幣9,839,000元（二零二二年：零元）的一間香港投資銀行的澳元計值結構化產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為於中國福建省漳平市兩間（二零二二年：一間）中國本地銀行5%（二零二二年：5%）及1.3%（二零二二年：無）股權的非上市投資。

14.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調整業務策略，關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漳州興瑞祥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興瑞祥」）的業務。興瑞祥的主要業務為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漳平木村」）銷售木製品。

本集團訂立一項出售協議，以在現有銷售訂單完成後關閉其業務，預計將在十二個月內出售。若干資產和負債已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和負債，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報（見下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的興瑞祥資產和負債的主要類別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7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5</u>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總資產	<u>856</u>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相關之其他應付款項及總負債	<u>(269)</u>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出售已完成，出售收益約為人民幣838,000元，即興瑞祥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同日，解除保留溢利及非控股權益分別約人民幣806,000元及人民幣884,000元。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2,505	18,531
計提員工成本	9,138	9,03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223	1,538
應付運輸費用	287	3,00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500	12,727
醫療補償之撥備	4,290	4,680
	61,943	49,516
減：分類為非即期部份之醫療補償之撥備	(3,900)	(4,290)
即期部份	<u>58,043</u>	<u>45,226</u>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9,810	14,486
1到2個月	5,109	1,432
2到3個月	249	543
3個月以上	17,337	2,070
	<u>32,505</u>	<u>18,531</u>

16.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u>0.05</u>	<u>2,000,000</u>	<u>100,000</u>	<u>0.05</u>	<u>2,000,000</u>	<u>100,000</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u>921,370</u>	<u>38,462</u>	850,368*	35,345
緊隨貸款資本化發行之股份 (附註)	<u>-</u>	<u>-</u>	<u>71,002*</u>	<u>3,11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21,370</u>	<u>38,462</u>	<u>921,370*</u>	<u>38,462</u>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兩名債券持有人訂立認購協議，每名持有人均同意以每股0.0768港元（約合人民幣0.0674元）之認購價認購合共35,501,048股新股。每份股份認購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完成。

*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

17. 銀行貸款和抵押資產

本集團與若干中國銀行簽訂若干銀行授信總額為人民幣111,9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95,050,000元），其中人民幣86,9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0,295,000元）（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86,9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3,950,000元））已於報告期末使用。

銀行融資以本集團若干土地使用權、建築物及質押存款作抵押，金額約為人民幣34,156,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257,000元）、人民幣103,788,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8,225,000元）及人民幣77,05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3,578,000元）。

1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履行且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	6,250

(b)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位於中國的若干投資物業。租約條款一般要求租戶繳納保證金。本集團於年內確認之租金收入為人民幣2,057,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499,000元）。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未來期間應收的未折現租金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635	1,620
一年後但兩年內	1,268	1,281
兩年後但三年內	845	1,280
	<u>3,748</u>	<u>4,181</u>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股份合併，該股份合併的基準為將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的每10股現有普通股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的2,000,000,000股現有普通股已合併為200,000,000股合併股份。上述股份合併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分部回顧

本集團核心業務為以下分部：生產及銷售木製品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我們各經營分部之表現如下：

	源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變動 百分比	佔源自外部客戶之 總分部收入百分比		可呈報分部 (虧損)/溢利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百分比	二零二二年 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295,084	460,742	-36.0	99.2	99.1	(6,120)	(11,548)
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2,446	4,295	-43.1	0.8	0.9	1,066	970
	297,530	465,037	-36.0	100.0	100.0	(5,054)	(10,578)

於報告年度，我們來自全球市場之收入分佈如下：

	收入		變動 百分比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百分比	二零二二年 百分比
中國	49,625	85,487	-42%	17%	18%
澳大利西亞	213,193	328,919	-35%	72%	71%
北美洲	3,962	12,756	-69%	1%	3%
歐洲	20,908	34,037	-39%	7%	7%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9,842	3,838	156%	3%	1%
	297,530	465,037	-36%	100%	100%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仍是本集團最大的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收入的99.2%。此類業務所得收入減少36.0%。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澳大利西亞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市場需求在二零二三年顯著下滑。因此，於報告年度，生產及銷售木製品收入減少36.0%至人民幣295.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60.7百萬元)及錄得可呈報分部虧損人民幣6.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可呈報分部虧損人民幣11.5百萬元)。

本集團再生能源業務專注於回收木製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屑，然後將其轉化為生物質顆粒燃料。於報告年度，再生能源業務錄得收入下降43.1%至人民幣2.4百萬元，而其溢利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收入為人民幣4.3百萬元及溢利為人民幣1.0百萬元）。

財務回顧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木製品	295,084	460,742
再生能源產品	<u>2,446</u>	<u>4,295</u>
總計	<u>297,530</u>	<u>465,037</u>

報告年度，木製品收入仍為本集團的最大收益來源。該分類的收入下跌36.0%至人民幣295.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60.7百萬元），佔報告年度總銷售額的99.2%（二零二二年：99.1%），主要由於澳大利西亞的銷售下跌所致。

報告年度，本集團來自再生能源業務的收入由於國內再生能源市場的需求減少而下跌43.1%至約人民幣2.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3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年度毛利率下跌至6.8%（二零二二年：11.6%），帶動毛利下跌至約人民幣20.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3.9百萬元），主要由於建築材料定價條件利淡所致。

其他收入

報告年度，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4.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5.8百萬元），主要為報告年度收取之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

其他收益淨額

報告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2.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來自報告年度匯兌淨收益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報告年度產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4.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5.5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銷售量及出貨次數下跌所致。

行政開支

報告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1.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8.0百萬元)。下跌主要由於報告年度研發開支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1.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為報告年度銀行借款利息。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0.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0.3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現金流及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本集團預計其可充分滿足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之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人民幣515.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2.6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2.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3.8百萬元)。

本集團的現金一般存置於銀行並大部分以人民幣、美元及澳元計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銀行融資額度合共為人民幣86.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0百萬元)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所有銀行融資須達成與金融機構所訂借貸安排中常見之若干契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3.1:1及2.4:1(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4.3:1及3.6:1)。

資產抵押

誠如本公佈附註17所詳述,本集團已抵押其土地使用權、樓宇及已抵押存款以保證若干銀行融資額度。

資本開支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開支及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押金為人民幣4.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2百萬元）。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澳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可能無法在向海外客戶銷售時，將人民幣兌澳元及美元的升值反映於以澳元及美元釐定的售價中，故如人民幣升值，溢利率將受影響。為此，本集團在與海外客戶訂立銷售合約的同時透過與銀行訂立主要以澳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遠期外幣合約以管理人民幣兌澳元及美元的匯率波動。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按衍生金融工具（資產）人民幣77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2,000元）及衍生金融工具（負債）人民幣22,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8,000元）確認。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所有外幣遠期合約均在一年內結算。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共聘用144名（二零二二年：149名）全職員工，當中包括管理人員、產品設計人員、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本集團一直透過提高工序自動化，加強員工培訓以及專注高技術加工，維持員工的持續發展及提高員工競爭力。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有酌情花紅以及會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供款。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訂，並將定期檢討。除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條文為香港僱員執行）或社會保險（包括中國僱員的退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外，本集團亦將根據個人績效評估向僱員及董事發放酌情花紅。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獲採納以來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佈附註19所披露者外，於報告年度後，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事件發生。

展望

儘管全世界已經走出疫情的陰霾，環球經濟在疫情過後卻繼續受到其他不明朗如戰爭、單邊主義掘起等因素影響，全球經濟情況未見明朗。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警告，高通脹加上金融業動盪可能會造成全球經濟前景疲軟，全球經濟正在進入一個危險的階段。在國際貨幣基金公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警告，地緣政治震撼和全球供應中斷，例如葉門胡塞叛軍在紅海發動的攻擊，或中東衝突擴大，將有可能導致大宗商品價格再次竄升，頑強的通脹將迫使各國央行在更長的時間維持高利率。報告亦認為全球可能發生貿易碎片化，並預測二零二四年全球貿易增長只有3.3%，明年則成長3.6%，都低於歷史平均值4.9%。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態度，並會試圖擴大其業務版圖以穩定股東回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已上市證券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5.1條及第D.1.2條。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1條，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本年度，董事會僅召開兩次定期會議以批准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而董事會其他事宜則以書面決議案或臨時董事會會議處理。

根據守則條文第D.1.2條，管理層每月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列載有關發行人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明的詳細評估，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可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13章履行職務。

雖然管理層每月向大多數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表現的更新資料，但由於每月的更新乃於本集團中國的工廠現場進行，因此並非全體董事均收到相關更新資料，本公司偏離第D.1.2條。未出席現場會議的董事會成員並無收到更新資料。然而，管理層會每半年及按年向全體董事提供詳細的更新資料。倘需提供任何重要的更新資料，管理層會於可行情況下盡早向全體董事提供更新資料以便進行討論及決議。本公司亦制定制度，如各董事未能出席每月現場更新會議，則須向高級管理層查詢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事項並提出建議或反饋。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作出書面確認確認，彼等於報告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證券交易的標準規定。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全年業績。

中主環球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中主環球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已就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報告年度業績之數字與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字核對一致。由於中主環球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故核數師並無就本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全年業績

本公佈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於報告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清美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清美女士及吳哲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國興先生、金重為教授及蘇文強教授。